裡面的天地（05）雅歌五章

我妹子，我新婦，我進了我的園中，採了我的沒藥和香料，吃了我的蜜房和蜂蜜，喝了我的酒和奶。我的朋友們，請吃！我所親愛的，請喝，且多多地喝！我身睡臥，我心卻醒。這是我良人的聲音；祂敲門說：我的妹子，我的佳偶，我的鴿子，我的完全人，求你給我開門；因我的頭滿了露水，我的頭髮被夜露滴濕。 我回答說：我脫了衣裳，怎能再穿上呢？我洗了腳，怎能再玷污呢？我的良人從門孔裏伸進手來，我便因祂動了心。我起來，要給我良人開門。我的兩手滴下沒藥；我的指頭有沒藥汁滴在門閂上。我給我的良人開了門；我的良人卻已轉身走了。祂說話的時候，我神不守舍；我尋找祂，竟尋不見；我呼叫祂，祂卻不回答。城中巡邏看守的人遇見我，打了我，傷了我；看守城牆的人奪去我的披肩。（歌五1~7）

在雅歌五章1節，我們看見新郎進入新婦生命的園中，採集新婦身上聖靈治死肉體的成品（沒藥）。聖靈運行在新婦身上，使新婦充滿復活的大能，彰顯基督的馨香之氣，因此新郎進入新婦生命的園中，採集聖靈工作的成品（香料），也享受聖靈所釋放出的甜蜜恩膏（蜜房和蜂蜜）。新婦被聖靈充滿，身上有聖靈中的喜樂，有聖靈的新酒可以分享給新郎，讓新郎可以喝。奶是迦南地的出產，迦南地預表神本性一切的豐盛，新婦竭力追求神、完全順服神，身上愈來愈有神的性情，有豐盛的生命，讓新郎可以欣賞她身上神本性一切的豐盛，猶如享受有奶製品甜點的筵席，享用聖靈在新婦身上作工的成果。

良人說：「我的朋友們請吃，我所親愛的請喝，且多多的喝。」「我的朋友們」有二種說法，一種認為聖父、聖子、聖靈彼此是朋友，都在新婦身上吃喝享受。另一種說法是良人耶穌邀請未成熟的基督徒或有需要的人，來到新婦面前得著屬靈的供應，與新婦一同追求聖靈充滿，多多喝聖靈的新酒和純淨的靈奶。

雅歌五章2節提到「我身睡臥」──新婦完全安息於良人的同在中，這是一種信心的安息、信心的睡臥。

「我心卻醒」──新婦的靈是儆醒的，對良人的同在、良人的聲音敏感，所以她聽見良人的敲門聲與說話聲。

良人稱呼新婦「我的妹子」，表明她與良人有同一個生命，良人來與她認同。良人稱呼新婦「我的佳偶」，表明愛的關係，她是良人的最愛，是良人所喜悅的。良人稱呼新婦「我的鴿子」，表明從一而終的愛情，鴿子配對後，一隻死了，另一隻不會另結新歡，此情終身不渝。鴿子代表溫柔馴良，換句話說溫良柔順的新婦，與主之間有堅貞不渝的愛情。最後良人稱呼新婦「我的完全人」，新婦心存完全，良人就看她是完全人。良人用這麼多字眼來稱呼她，是盼望她因此受感動，願意給良人開門。

但良人的樣子讓新婦卻步。良人說：「我的頭滿了露水，我的頭髮被夜露滴濕。」──這是主在客西馬尼園整夜禱告，頭髮被夜露滴濕的情景。顯然良人要呼召新婦進入與主一同受苦的「愛的爭戰」，使她效法主捨命的愛、效法主的死，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。她有可能遇見許多不公平的事、誤會、傷害和毀謗，她有點卻步。她回答說：「我脫了衣裳，怎能再穿上呢？我洗了腳，怎能再玷污呢？」「脫了衣裳」是指新婦覺得自己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；「洗了腳」是指新婦自覺已被主洗淨、成聖、稱義了，怎能再被人誤會、毀謗，讓人以為她被玷污了呢？她認為自己必須保持清潔，卻不明白開門接受主所量的環境，接受人的誤會、傷害、毀謗，不會真的玷污她的靈魂。

蓋恩夫人說：「新婦意識到新郎想讓她同受羞辱的意圖後，既悲哀又懼怕。從前，她英勇無畏地接受十字架，如今卻因著即將逼近的羞辱，深深感到沮喪。有許多人願意背十字架，卻罕有人甘願忍受十字架所帶來的惡名和羞辱。

「她說：我脫了衣裳，脫去了己、瑕疵，以及我裡面老亞當的殘留物，如今怎能再穿上呢？沒有什麼比這更叫人感到受羞辱和困惑。因為如果我沒有犯錯，而人來藐視我，我會感到快樂和榮耀，相信這會榮耀我的神，並使我更蒙祂悅納。可是，我既然已經洗淨並煉淨了情感，以至於裡面沒有什麼不是全然奉獻給我良人的，如今怎能再讓世界玷污這純潔的情感呢？

「哎！可憐的瞎子！你躲避什麼呢？新郎只是想要試驗你的忠貞，看看你是否真願意遵行祂所有的旨意。祂被藐視、被人厭棄，人們以為祂受責罰，被神擊打苦待了，祂被列在罪犯之中（參賽五十三章）。祂本是純潔無罪，尚且如此；你滿了罪污，卻不能忍受罪的責罰嗎？唉！你既然抵擋，豈不要多多受苦嗎？」

由於新婦不願打開心門，接受良人的呼召，良人就從門孔伸進有釘痕的手。新婦一看見有釘痕的手伸進心門觸摸她，她的心就軟化下來，願意給良人開門。新婦起來要給良人開門，她知道開門意謂著為主受苦，故兩手滴下有苦味的沒藥汁。她打開心門，表明她願意與良人一同受苦，沒想到因為她遲延順服，良人就走了，主的同在似乎不見了。

新婦說：「祂說話的時候，我神不守舍。」當良人在那裡說話的時候，她的心已經那麼地朝向著良人。她說：「我尋找祂，竟尋不見；我呼叫祂，祂卻不回答。」現在良人有一個新的功課要她學習就是：當她沒有主同在很豐富的感覺時，是否仍絕對地順服主？到底新婦所追求的，是追求自己感官上的快樂，還是單單為著主的緣故而順服；也就是說，不管處境如何，她是否仍然願意忠心順服主到底？許多人只有在感覺良好時才順服主，但主在尋找絕對順服的新婦，百分之百順服的新婦。

主在客西馬尼園孤軍奮戰，無人與祂一同儆醒禱告。祂獨自禱告到完全得勝，走出客西馬尼園，擁抱十字架，救贖祂所愛的人。主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是：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照你的意思。」主也期待祂的新婦不要照自己的意思，堅持保持不受玷污的安逸狀態，乃願意面對父神量給她的試煉，通過愛的考驗，在愛中絕對順服，愛神、愛人。新婦一開門，發現良人不見了，就去尋找，卻遇見城中巡邏看守的人，打了她、傷了她，這是從教會或同工圈來的試煉。

有一位姐妹信主後竭力追求神，神曾帶她遊歷天堂，讓她看見天堂的榮耀，她開始探討裡面榮耀的天地，也教導有關榮耀領域的事。她是媒體製作人，主持一個電視節目，多年來有好些同工與她一同拓展神的國。

有一天深夜，幾位同工來與她探討有關她所教導的榮耀領域的問題。他們對姐妹的回答似乎不滿意，最後，經過持續的討論，他們當中一位宣稱：「你被騙了，你也在騙人。」姐妹幾乎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，於是問道：「你覺得我哪裡被騙了？」這位同工說：「你在悖逆中。」姐妹覺得自己從來沒有故意行事悖逆，不論對神或對同工。那天晚上，大家在歧見中各自離去，接下來的幾週，情況愈演愈烈。關於姐妹「欺騙」的報導傳遍了加拿大，也傳到了美國。

一位親近的朋友辭去擔任姐妹顧問的職務，不再與姐妹來往。其他的朋友則以電子郵件告訴姐妹要斷絕關係。每一天都有更多的問題湧現，姐妹的心感覺像一團絞肉，被絞得稀爛。接下來的幾個月裡，姐妹放下教導的工作，尋求幫助，並鑑察自己。在基督的身體裡，她經歷到許多人與她疏遠，負面報導如野火燎原般傳開，備受敬重的領袖們與她的教導劃清界線。有人寫下反對她的請願書，發送到整個區域裡的每間教會。看守城牆的人，奪去她的披肩，讓她毫無遮蓋。

在起初的對質過了大約五年之後的一個早晨，姐妹忽然明白這是一場愛的戰爭，就在那一刻，她頓時豁然開朗，意識到有一種工具能確保最終的勝利：愛。姐妹找到了立足之地，愛將是她對抗沮喪和壓迫最強大的武器，她開始為愛禱告。她想到耶穌活在世上時，無論面臨的是什麼，都從未收回祂的愛，祂在愛中順從父神的心意，在愛中遵行父神的旨意，耶穌總是去愛。

在這個特別的早晨，姐妹知道自己得到了一個千載難逢的機會，耶穌正邀請她以一種她過去未曾知道的方式，去體會「與主一同受苦」；她受邀成為像主一樣的人，去擁抱無條件之愛的十字架。姐妹開始為這事禱告，為愛禱告。主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禱告通了，帶著滿滿的愛去順服父神的旨意，踏上各各他的路程。祂被一個跟祂親嘴問安的門徒出賣，又被祂最親愛的其中一個朋友否認。聖經說，在祂最黑暗的時刻，祂被所有的門徒拋棄：「門徒都離開祂逃走了。」（可十四50）神完美的羔羊被毀謗、被責打、被謊言攻擊、被鞭打、被羞辱、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可是祂從未失去信心，從未收回祂的愛。

我們是罪人，就像那些殘酷地對待主的人一樣。在我們透過救恩成為新造之前，我們的肉體就像他們的肉體，是與神為敵的：「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」（羅三23）但耶穌基督在每一個層面都向自己死，好叫我們因此可以活。「神使那無罪的，替我們成為罪，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為神的義。」（林後五21）所以使徒約翰才會宣稱：「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，使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！」（約壹三1）

惟有愛能產生真實的謙卑。因著對我們的愛，耶穌降卑自己。給果是，祂成為神國裡最偉大的萬王之王。祂「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所以，神將祂升為至高，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，叫一切在天上的、地上的，和地底下的，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，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，使榮耀歸與父神。」（腓二8~11）耶穌基督是愛的君王！救贖人類之戰是靠著愛打贏的。我們沒有一個人配得救贖，但愛為我們的靈魂打贏了這場仗。耶穌那捨己為人、永不止息的犧牲，正是真愛的模樣，這樣的愛永不失敗。在我們最黑暗的時刻，正是這超越卓絕的愛賜給我們得勝的能力。

耶穌說：「在世上，你們有苦難。」（約十六33）每一個人都會面臨艱難、誤會和試探。但是一個人如何應對處理，會決定最後的結果。考驗和試煉可以是絆腳石或墊腳石，這取決於人在壓力之下，看事情的角度和所作的選擇。耶穌受苦是為愛受苦。而我們所經歷的每一個試煉，都能引領我們更深認識主的愛。

我們永遠也不會知道我們裡面有多少真實的愛，直到面臨反對、羞辱，甚至迫害。說「我愛你」很容易，但不會確實知道那個告白是不是真的，直到那份愛受到考驗。許多情侶都說他們深愛對方，但在我們這個時代，能在婚後通過盟約之愛考驗的卻是少之又少。

我們是否完全明白愛的代價？我們是否明白，每一次愛的考驗都會給我們一個像耶穌那樣愛人的機會？當你的愛受到考驗，你將會發現有多少真實的愛，實際運作在你的生命中。

如果愛是我們最強大的武器，那麼我們被錯待、甚至被毀謗的時候，應當如何回應呢？要為愛禱告，接受挑戰。姐妹在那天早晨，對這場愛的戰爭說：「是的，我願意順服。」愛是無法討價還價的，在愛中順服才能打贏這場仗。

在接下來許多年日裡，患難的風持續颳起，但姐妹親眼目睹神愛的大能運行，她學習許多關於十字架的功課，以及如何向自己的痛苦和需要死去，以便更好的服事人和愛人，也藉此學習欣然地與主一同受苦。她感到委屈時就注視主，被批評時就展現憐憫，被惡意揭發時遮蓋別人，感到被錯待、被誤解時饒恕別人，被拒絕時就接納別人，為別人禱告。

在那段期間，姐妹也經歷到愛的豐厚獎賞：恩寵與恩膏開始增加，事工結出許多果子，財務的祝福增加，她還與抵擋她的人們和好，她看見神恢復友誼　。

耶穌說：「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」（約十三35）沒有愛，就像使徒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所教導的，我們什麼都不是，我們什麼都沒有，什麼益處也得不到。愛是首要的事，只要我們活在這世上，我們就置身於一場戰爭──愛的戰爭。當你處在這場爭戰中，當人錯待你的時候，你是否仍然追求完全之愛，以愛和禱告來回應？這是很不容易的，如果你經歷過你就知道。當教會領袖或同工錯待你、誤會你，你實在氣得想離開教會，可是你是否為了主的緣故再次謙卑下來，用愛和禱告來回應這些事情？還有當你受傷的時候，你是否仍然愛慕耶穌，以耶穌為至寶？

《榮耀的光輝》這本書的主角羅炳森師母，被聖靈充滿後，繼續謙卑地追求神自己，學習傾聽神，多多地查考聖經，服在神大能的手下，求聖靈完全治死她的己生命，向神絕對地奉獻，渴慕神自己過於渴想果子、恩賜或能力；結果神不但將自己賜給她，也賜給她各樣聖靈的恩賜，能幫助許多人。1909年12月，神問她說：「你願意為我的緣故，做一個失敗者嗎？」雖然她不完全明白接受這樣的挑戰會有什麼後果，但因她已將自己奉獻給神，向神降服，所以只要是神為她所定的旨意，她都欣然接受。有一天，當她在梳頭髮時，主對她說：「我要把你所享有的一切神奇的恩賜和能力拿走。」她立刻默許了。

從那時起，有一段日子她繼續經歷到神超自然地推動她，奇異地引導並使用她，猶如往常一樣，一切似乎沒什麼改變，於是她忘了主曾經對她說的話。然而神的能力逐漸被收回了，她不明白這是怎麼一回事，她知道她對耶穌的愛，仍舊像以前一樣地火熱，也意識到主那浩大的同在，仍然在她的裡面。但神不再像以前一樣超自然地推動她，並藉著她彰顯祂的作為倒是一個事實。這件事至少可以說令她很困惑，到最後她想知道究竟是什麼地方不討主喜悅，以致失去了祂的能力；而那些原來對她有很高的評價，並曾因著她的服事而蒙福的人，也因此對她失去了信任。很快地，所有的人都離棄了她。

由於羅炳森師母的改變，使得謠言像閃電般快速地播散在多倫多。有一些人確信她的經驗不是出於神，另一些人則覺得她的心思因禱告過度而受損，虛假的報導傳播得既廣又遠。當這些傳言重複地傳講，或藉著信件傳給遠方那些以前認識她並極尊敬她的人時，就愈發扭曲而不實了。幸好她已把「好名聲」奉獻出去了，如今一切都毀了。

終於，某天早上，當她正在洗早餐用過的碟子時，城裡一位傳道人領袖出現在門口。他表示是來糾正她的，並滿懷自信地斷言她一直都是不對的，所以要她認錯，並否定她的經歷。羅炳森師母裡面、外面完全安靜地聽著他對自己的羞辱和苦毒的指控，也坦白承認對於最近發生在自己身上的一些事情頗覺困惑，無法解釋這些事；但同時她知道神大大地與她同在，並顯然為著祂的榮耀在使用她。她謙卑而斷然地堅持她不能──也不敢──說她的經歷是出於魔鬼的。

這位傳道人轉向羅炳森先生道：「我告訴你她就是這樣，我對她束手無策。」然後就告辭了。（可惜這位傳道人後來離開了他的職位，不名譽地去世，完全不為人所知，也無人為他哀悼。）

羅炳森師母懷著與她相稱的謙卑與溫和，默默地忍受一切的羞辱與論斷。然而真的每一個人──連她所知道最屬靈的人──都批評她，她開始覺得會不會他們終究是對的？

詩篇六十九篇26節說：「你所擊打的他們就逼迫，你所擊傷的，他們戲說他的愁苦。」好像他們不知道她受的試煉已經夠重了，還講一些不該講的話，打了她、傷了她。「看守城牆的人」的責任是要保護神的百姓，如果仇敵來，要趕快把城門關上，不要讓仇敵入侵，結果他們不但沒有保護羅炳森師母，反而奪去她身上那件遮蓋的披肩。「披肩」是人身上一件美麗的東西，要披在身上擋風、保暖。「披肩」在英文欽定本聖經譯作vail（遮蓋物、遮布），意指屬靈的遮蓋。巡邏看守的人奪去羅炳森師母當受的保護與屬靈的遮蓋。她的痛苦還沒有停止，人不但不幫助她，不安慰她，反而把她的事情當作笑談。巡邏看守的人沒有為她遮蓋，反而把她的事情公開告訴人，好像叫她無所遮蓋，把她身上遮蓋的披肩整個扯掉，在人面前顯出她的羞恥，所以她的失敗就變成信徒當中一個公開的新聞，每個人都在傳說：你看！她一定出了問題，恩賜都不見了，神離開她了。

在這當兒，尚未被聖靈充滿的羅炳森先生，對五旬節的經歷感到完全失望，也極厭惡，想和一切五旬節運動脫離關係，甚至不許太太說方言。羅炳森師母立刻完全順服了。這時羅炳森先生的父親生病，母親召兒子回家幫忙。1908年1月羅炳森先生的父親去世，羅炳森先生就召他太太回老家與他同住。

羅炳森先生的母親把媳婦當作家中的佣人，使她作許多家事，包括清洗地毯等。羅炳森師母服從每一個命令，為主做每一項工作，她在裡面不住地禱告，在心靈的祭壇上向主不停地焚燃愛與敬拜之香。這種情況持續了好長一段時間，未見緩和。

羅炳森師母一直努力地維持完全之愛，但她惟恐自己會因著所受的惡劣待遇，心中生出一點怨恨來。因此她又開始為哥林多前書十三章──愛之詩章禱告（她以前為此禱告過），仔細搜索自己的內心，即使一點點小毒根也不放過。主很快就叫她停止搜索，聖靈也向她保證她沒有失去愛。接下去的日子，她仍備受煎熬，但她恆久忍耐又有恩慈，凡事包容、凡事相信、凡事盼望、凡事忍耐，並且歡歡喜喜地忍耐寬容。

為了作崇拜、有交通，羅炳森先生加入了一個小教會，這個小教會允許人在聚會中起來作見證。這個教會顯然沒有牧師，當他們得知羅炳森先生是一位傳道人以後，很快請他在那裡服事。羅炳森師母則陪她先生去聚會，坐在會眾中間，沒有一個人知道她也是一位傳道人。如果主有帶領，羅炳森師母也會起來作見證，像其他人一樣。由於她總是高舉主耶穌，並提醒人們注意主在會眾中間，結果這些簡單的話祝福了會眾。有一些參加崇拜的人，在事後會把他們從她的見證中所得著的祝福告訴她；還有一名會友去找羅炳森先生，告訴他同樣的事，並建議他太太應當和他一道服事。

有一天，羅炳森先生正非常釋放且滔滔不絕地講道時，忽然，他在中途停下來，並宣布說：「羅炳森師母要上講臺來講完這篇道。」羅炳森師母毫不猶豫地從會眾中站了起來，在聖靈能力的管理底下走上講臺。她很沉著地接著她先生所講的道繼續講下去，彷彿預先經過安排似的。會眾對於這番不尋常的表現很是訝異，也希奇她竟有如此豐富的聖經知識，和如此優越的解經能力，遂覺得她應該與先生一同服事。結果教會投票表決，同意從今以後，羅炳森師母在站講台這件事上，與她先生有同等的地位。神恢復了她的職事和她原有的恩賜。

後來主向她解釋為何允許她歷經幽谷，就是要看看她在這樣一種處境裡會做什麼？主要看看她是否會因為失去屬靈的能力和恩賜而悲哀？也許還會責怪神！主要看看她是否愛神的恩賜過於賜予者？即使看起來似乎失去了每一樣東西──包括主親自賜下的祝福和經歷──她是否只為主自己的緣故而愛主，並單單滿足於主自己？羅炳森師母通過了考驗。

耶路撒冷的眾女子啊，我囑咐你們：若遇見我的良人，要告訴祂，我因思愛成病。你這女子中極美麗的，你的良人比別人的良人有何強處？你的良人比別人的良人有何強處，你就這樣囑咐我們？我的良人白而且紅，超乎萬人之上。祂的頭像至精的金子；祂的頭髮厚密纍垂，黑如烏鴉。祂的眼如溪水旁的鴿子眼，用奶洗淨，安得合式。祂的兩腮如香花畦，如香草臺；祂的嘴唇像百合花，且滴下沒藥汁。祂的兩手好像金管，鑲嵌水蒼玉；祂的身體如同雕刻的象牙，周圍鑲嵌藍寶石。祂的腿好像白玉石柱，安在精金座上；祂的形狀如利巴嫩，且佳美如香柏樹。祂的口極其甘甜；祂全然可愛。耶路撒冷的眾女子啊，這是我的良人；這是我的朋友。（歌五8~16）

雅歌中的新婦在受傷時，仍愛慕耶穌，並謙卑地求問靈性不如她的人，說：「耶路撒冷的眾女子啊，我囑咐你們：若遇見我的良人，要告訴祂，我因思愛成病。」雅歌五章8節這段話讓我們看見新婦的反應那麼美麗，她沒有因著遇見這麼大的難處，就心生苦毒，反而是謙卑下來，去求問那些靈性還沒有成熟的耶路撒冷眾女子，謙卑的人可以從任何人得著幫助。新婦仍然愛著良人、思念她的良人、渴慕她的良人，而且思愛成病。她沒有因為試驗臨到，覺得被冒犯了，心生怒氣，怨恨神、怨恨人，反而更加謙卑，謙卑到連主裡的嬰孩都能幫助她。

耶路撒冷的眾女子說：「你這女子中極美麗的，你的良人比別人的良人有何強處？你的良人比別人的良人有何強處，你就這樣囑咐我們？」這些耶路撒冷的眾女子，雖然在主裡面沒有很深的經歷，但她們看得出新婦是「女子中極美麗的」，這個新婦身上有謙卑、有榮耀，這是聖潔的美麗、屬天的美麗，所以她們就問新婦兩個問題，第一個問題是：你的良人比別的良人有何強處？第二個問題是六章1節，你的良人往何處去了？她們也想與這位良人建立親密同行的關係，所以神就藉著她們的問題，讓這個新婦開始作見證。

因此很要緊的是，遇見試煉的時候，愛主的聖徒要仍然繼續花時間禱告、親近神，忠心地為主作見證，顧念別人的需要。要忘記自己，不要顧念自己心中的傷痕，時間會醫治心靈的創傷，只要多多親近耶穌。心中的傷痕常常不是立刻得醫治，需要一段時間，但只要繼續親近耶穌，主愛的膏油會醫治人心中的傷痕。有時我們得放下服事，專心尋求主，讓主作內在之工、醫治之工；另有時我們要忘記自己，述說主的榮美，顧念別人的需要，這樣反而會更快得醫治。所以新婦藉著專心為主作見證，單單榮耀神，反而讓她裡面對良人的印象，更多地被發表出來。

新婦對耶路撒冷的眾女子提到她的良人，說：「我的良人白而且紅，超乎萬人之上。」「白」在英文新國際版聖經譯作radiant，意思是榮耀的，所以這個「白」是一種充滿了榮光的潔白，我的良人如此充滿榮光，像明光照耀的白，沒有罪惡，聖潔無瑕疵，不是死白或蒼白，乃是白而且「紅」，是很有生命力的那種紅。一個人臉上膚色白，可是又很紅潤，表示這人很健康，滿有生命能力。良人不但白而且紅，而且超乎萬人之上，這個「超」字，在原文的意思是「把旗子舉起來」，旗子舉起來就高高的，很多人都看得見。主耶穌在十字架上被舉起來，就吸引萬人來歸向祂，祂超乎萬人之上，祂高過千萬人，沒有人可以和祂相比。

新婦說：「祂的頭像至精的金子。」「頭」通常是指至高無上的領導權。主耶穌是統管宇宙萬有的那一位，擁有至高無上的領導權。「祂的頭像至精的金子」，通常金子是指著神性說的，主耶穌就是神，所以祂有神的生命、神的榮耀，像至精的金子，祂是教會的元首，是教會的頭，教會必須持定祂、認定祂、順服祂。

新婦說:「祂的頭髮厚密纍垂，黑如烏鴉。」「頭髮」是指著奉獻說的，終身歸神為聖的拿細耳人不准剪頭髮，他的頭髮和整個人都是要奉獻給神的；因此雅歌五章11節提到主的頭髮，表明主永久的奉獻。而頭髮「厚密纍垂」乃年輕人的頭髮，滿有生命力，表明主永遠年輕、有活力。「黑如烏鴉」是指著祂永久的能力說的。我們的主沒有一根斑白的頭髮，祂是昨日、今日、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（參來十三8）。

新婦也提到主的眼睛：「祂的眼如溪水旁的鴿子眼，用奶洗淨，安得合式。」主的「眼」表明主無所不知，且滿有分辨力和智慧，不會看錯，所以說「安得合式」。雅歌五章12節提到「溪水旁」，是形容水汪汪的大眼睛，很美麗。「用奶洗淨」，表明主的眼睛黑白分明，有正常的視線，眼光清晰。「鴿子眼」表明主的心專一向著父神。

新婦形容主的「兩腮如香花畦，如香草臺。」「兩腮」是人表情明顯的地方，會表露出人內在的情感。而主的情感美麗如香花畦，芳香如香草台，主向著我們的熱情豐盛且美麗，祂因我們喜樂而歡呼（參番三17）。

新婦形容主的「嘴唇像百合花，且滴下沒藥汁。」「嘴唇」是指從主口中所出來的話語，這些話語是何等的清潔、甘甜，而且能醫治人、餵養人像百合花。因百合花看起來很清新，它的根莖可食用且可當藥用。沒藥汁是苦的，沒藥指著主在十架上的受苦說的。所以主所說的每一句恩言是憑著祂的死說的。例如祂說：「小子，你的罪赦了！」（可二5），或說：「你的信救了你，平平安安的回去吧！」（路七50），都是憑著祂的死說的。

新婦說：「祂的兩手好像金管，鑲嵌水蒼玉；祂的身體如同雕刻的象牙，周圍鑲嵌藍寶石。」主的「兩手」表明主的作為。「金管」表明主所作的一切都是出於神，惟有看見父所作的，祂才作。而執行神旨意的基路伯的輪子，好像「水蒼玉」（參結一16），因此主的手鑲嵌水蒼玉，表明主一直在遵行天父的旨意。主藉著祂的身體，順服父神，且存心順服以至於死，宛如祂的身體被十字架的刀雕刻過，被聖靈的刀切割過，如同雕刻的「象牙」。要得著象牙，象必須受苦、受死，才能得著。而主的身體受苦、受死，成就貴重的救恩，當然比雕刻的象牙更加貴重。

雅歌五章14節提到主的身體周圍鑲嵌「藍寶石」。出埃及記廿四章10節提到摩西、亞倫、拿答、亞比戶並以色列的七十位長老，在西乃山看見神，神的腳下彷彿有平鋪的藍寶石，如同天色明淨。主的身體周圍鑲嵌藍寶石，意味著主一生的言行、生活都由神支配，受到屬天的管制，散發出神的榮光、屬天的色彩，就像藍寶石發出屬天的光彩，如同天色明淨。

新婦說：「祂的腿好像白玉石柱，安在精金座上。」「腿」指站立的能力，精金座乃寶座，表明主統治的力量十分穩固，腿安在精金座上，不會搖動。而「白玉石柱」在英文欽定本聖經譯作pillars of marble（大理石柱），是說到力量、美麗、永久的秩序。主的統治和管理是有力量的、美麗的、穩定的，帶來永久的秩序。

對於良人的講論中，新婦三次提起金子，說到主頭腦裡的思想、手中的作為、腿下的穩定都是出乎神的，神支配了祂的一切。祂是一個完全順服的人，也是一個完全滿足神的心的人。這就是我們所認識的良人耶穌。

新婦說：「祂的形狀如利巴嫩。」利巴嫩有山峰，表明主是高過地的，是活在高處的人，祂的一切像一個屬天的人。這句話在英文欽定本聖經譯作：his countenanceis as Lebanon（祂的面容如利巴嫩）。詩篇四篇6節說：「求你仰起臉來光照我們。」主仰起臉來，祂的面光光照我們，要賜下恩惠，就像利巴嫩有很多資源是神給以色列人的恩惠。

接著新婦形容主「佳美如香柏樹」，香柏樹非常美麗、高貴，表明主的生命、主的面容非常美麗、尊貴。我們一生要竭力追求主自己，我們的屬靈生命才會美麗、高貴如良人耶穌的生命。

最後新婦作見證說：「祂的口極其甘甜；祂全然可愛。耶路撒冷的眾女子啊，這是我的良人；這是我的朋友。」良人耶穌常口出恩言、甜言，所以祂的口極其甘甜。而祂的口是與新婦親嘴的口，新婦嚐過最甜美的愛情，所以對耶路撒冷的眾女子說：「祂全然可愛」。雖然主讓可怕的試驗臨到新婦，但新婦仍不收回對良人的愛與奉獻，她對耶路撒冷眾女子見證說：「祂全然可愛，這是我的良人，這是我的朋友。」新婦忘記自己，一直述說耶穌是怎樣榮美的一位，她的舌頭成為快手筆（參詩四十五1）。

因此不管我們遇見什麼樣的狀況，或身處長期的熬煉，要繼續愛耶穌，眼目單單注視主，享受主甘甜的同在，繼續用口與主親嘴，必能像主一樣口出恩言、甜言，說造就人的好話，叫聽見的人得益處。主用愛的眼目注視著我們，主渴望與我們親密如朋友。主說：「人為朋友捨命，人的愛心沒有比這個大的，你們若遵行我所吩咐的，就是我的朋友了。」正因為主把我們當朋友，所以祂讓我們得知神的心意和計劃。我們應當捨下自己的想法、願望、傾向、喜好，完全順服神的旨意，走在神的計劃中，步步跟隨主。再沒有什麼比與耶穌有親密如朋友的關係，更能使我們的心靈振奮起來。我們單單注視主的榮耀，全身就光明；藉著絕對順服活在榮耀中，就能為主作榮耀的見證。